

证券代码：839009

证券简称：弘扬软件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**弘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公司股东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进展公告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  
际控制人与投资人签订特殊投资条款协议的公告（补发）**  
**更正说明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弘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1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与投资人签订特殊投资条款协议的公告(补发)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02)、及《特定事项协议转让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3）。

经过公司自查，对上述公告中部分内容进行以下更正并重新披露如下：

### 一、更正事项

1. 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与投资人签订特殊投资条款协议的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2）

**原公告内容为：**

2025年1月，毅达成果基金、中小企业基金、榕金数字基金向南京市鼓楼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，要求陈瑞典支付2025年5月签订的《股份转让协议》中约定的股份转让价款。2025年12月，南京市鼓楼区人民法院判决陈瑞典支付相应股份转让价款。陈瑞典已于2025年12月31日提起上诉。

**现更正为：**

2025年1月，毅达成果基金、中小企业基金、榕金数字基金向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，要求陈瑞典支付2025年5月签订的《股份转让协议》

中约定的股份转让价款。2025年12月，南京市鼓楼区人民法院判决陈瑞典支付相应股份转让价款。陈瑞典已于2025年12月31日提起上诉。

## 2. 《特定事项协议转让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3）

### （1）原公告内容为：

公司已于2024年6月向全国股转系统提交了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相关申请材料，并于2024年11月收到了全国股转系统出具的《关于弘扬软件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申请的确认函》（股转函【2024】3012号）。

现更正为：

转让双方已于2024年6月向全国股转系统提交了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相关申请材料，并于2024年11月收到了全国股转系统出具的《关于弘扬软件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申请的确认函》（股转函【2024】3012号）。

### （2）原公告内容为：

2025年1月，江苏毅达成果创新创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、江苏中小企业发展基金（有限合伙）及福州市榕金数字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向南京市鼓楼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，要求陈瑞典支付于2024年5月签订的《股份转让协议》中约定的股份转让价款。2025年12月，南京市鼓楼区人民法院判决陈瑞典支付相应股份转让价款。陈瑞典已于2025年12月31日提起上诉。

现更正为：

2025年1月，江苏毅达成果创新创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、江苏中小企业发展基金（有限合伙）及福州市榕金数字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向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，要求陈瑞典支付于2024年5月签订的《股份转让协议》中约定的股份转让价款。2025年12月，南京市鼓楼区人民法院判决陈瑞典支付相应股份转让价款。陈瑞典已于2025年12月31日提起上诉。

## 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现将更正后的公告重新披露，更正后的公告编号变更为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与投资人签订特殊投资条款协议的公告（补发）（更正后）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5）、《特定事项协议转让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6）。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公告的其他内容不变。

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说明！

弘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1月16日